

证券代码：838722

证券简称：江凌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惠兴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，结合2018年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制

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，结合 2018 年董事会实际情况，编制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v2.neeq.com.cn/>) 上披露的《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和《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

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中兴华审字(2019)第 230018 号审计报告,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,249,066.85 元,母公司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701,807.36 元。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,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利益,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30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55 元(含税),合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,650,000 元(含税)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,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。

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纳税事宜按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[2015]101 号)有关规定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,结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中兴华审字(2019)第 230018 号审计报告,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，结合 2019 年市场预估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，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：  
公司需实际控制人夏惠兴、曹红玉夫妇提供贷款担保、保证、财务资助等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出 4000 万元。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夏惠兴、曹红玉、夏梦琳为关联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中兴华审字（2019）第 230018 号），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充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，在保障资金安全、合法合规和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理财产品。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根据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、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制定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